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6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熊辉然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竹萌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吴伟先生辞去董事职务，控股股东四川发展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刘竹萌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74）。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九日